

二十世纪上半叶

# 中山兵匪见闻录

余和宝遗著

中山文史第五十四辑

政协广东省中山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

# 20 世纪上半叶 中山兵匪见闻录

余和宝遗著

中山文史第 54 辑

政协广东省中山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

2004 年 6 月

20 世纪上半叶  
中山兵匪见闻录

中山文史第 54 辑

广东省非营利性出版物准印证[2004]粤印准字第 0068 号

---

主办单位：政协广东省中山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

编辑单位：政协广东省中山市委员会中山文史编辑部

开本：850×1168 毫米印张：4.75      字数：6 万字

出版日期：2004 年 6 月      印数：1-4000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出版说明 .....        | (1)   |
| 清末民初的香山土匪 .....   | (3)   |
| 中山沦陷时期的大天二 .....  | (51)  |
| 中山沦陷时期的伪军 .....   | (129) |
| 中山解放前的第八区土匪 ..... | (142) |
| 附录:更正启事 .....     | (144) |

## 出版说明

余和宝是我市大涌镇岚田村人，早年当过文田乡伪警长。解放后曾被收监，晚年回忆往事，编写成《绿林浮沉记》书稿，约 6 万字，去世后，遗稿辗转送到《中山文史》编辑部。

该遗稿记述了清末民初至解放前夕中山及其附近地区兵匪活动情况，或详细，或简略，共写大大小小的兵匪头目 100 多人。其人其事多鲜为人知，可从一个侧面反映出 20 世纪上半叶中山的政治、经济和社会民生状况，对研究中山近现代史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。为此，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决定将其编辑出版。

该遗稿是一本个人见闻录，所记之事于史实难免有出入。因作者身份的关系，写人叙事也带有个人的感情色彩。在编辑过程中，我们本着以

存史为主，尽量保留原稿的文字特色的宗旨，对该稿进行了一些必要的修改，并定名为“20 世纪上半叶中山兵匪见闻录”予以出版，特作以上说明。

政协中山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 
2004 年 4 月 14 日

## 清末民初的香山土匪

清廷腐败，海盗横行，各处土匪，均雄霸一方，打家劫舍，俘虏羊羖（人质），勒收行水，截劫渡船。在香山（今中山），当时无护沙局之设以护沙，只靠隆都公所设于大涌东西二海的两只趸船——“隆治一”和“隆治二”，以护大涌三沙。其中一只为鲫鱼仔所领导。

**鲫鱼仔**者，文田李世远祖子孙也，属石岐南门李氏世系。石岐举人李祺仪因失族谱，不知原籍何处，遂入族于石岐南门李氏。当时石岐东、西、南、北四大城门每门均设一绅士，历任县官上任，均要先拜访此四大绅士。悦来街口李大宗堂（即旧时全真影相店）便是李祺仪之屋。鲫鱼仔藉着宗亲李祺仪之余光照耀，“窗外月明窗内白，水边花发水中红”，得任趸船领导。但一只趸船不

过数十人，土匪一动就几百人，寡不敌众，护沙亦只有其名而无其实，只好任由土匪在各沙面勒收行水，每亩田收若干银，如现在征粮一样。

林瓜四者，大涌安堂人也，卖咸鱼出身，有一次，在澳门买咸鱼挑回家，挑至三乡马径，被匪截劫。瓜四叹曰：“人能劫我，难道我不能劫人？”遂起贼心，聚众为匪，自为匪首，号称“海上天子”，每次外出打劫，必先使部下用粗竹竿沿街拖过，以此响声为召唤暗号，各匪闻声则群集起来，然后半夜出动，盘据板芙、四沙一带，后来还扩张至金斗湾（第五区上至麻子涌，包括神湾、坦洲，下至北山沙尾的沙心，包括近大海的大沙田地区一带均是鱼米之地，每天出产的鱼米可值黄金一斗，故此得名。），向各围口勒收行水，在澳门开平馆。各围须向平馆交行水，否则就放火烧围馆，拘捕围馆伙记去作人质以索赎金。围馆交了行水才能得到他的保护。他还专在伶仃洋截劫顺德运蚕茧去香港之茧船，回来即在安堂养靖祖祠分赃，不须计数，任由每人用竹

罉笠（竹帽）盛满一笠银，瓜四在门口看过便算。他还专在广福沙与趸船开战，因此，后来有出粤剧名叫《林瓜四大闹广福沙》。

大岚（今属大涌镇岚田村）李某蹲在金斗湾之涌边打雀，瓜四经过，问道：“对面有雀，何不开枪？”李某言道：“待雀飞起，我才开枪。”瓜四即抛泥赶雀飞起，李某一枪果然中雀。瓜四见他枪法如神，遂招他入伍为匪。清政府多次悬赏缉拿瓜四，均抓不到他。某年中秋之夜，他与契仔（亦是安堂人）在澳门青楼与妓女赏月，他的契仔事先将麻醉药涂于刀之一面，妓女切下月饼后，将染有麻醉药的半边递给瓜四吃，将无麻醉药的半边递给他的契仔吃，月饼是用同一把刀切开的，使瓜四吃之无疑。瓜四吃后立即被麻醉，早已埋伏在门外等待的清兵即捕之押返石岐杀头。

李某者，大岚人也，打雀出身，后入瓜四队伍。瓜四死后，李某即继为匪首，率领瓜四部下，盘据金斗湾，照样在澳门开平馆收行水，经

常聚匪于大岚太婆山，到处打家劫舍，拉到羊羖回来，如亲属不赎则在太婆山之石面将其生剖（剖）。太婆山剖人石一直存在，近年因开发建屋才被爆破毁灭。李某势力扩张到新会，也称“海上天子”，经常在新会搔扰，新会县官恨之入骨。有一次，他在江门酒楼宴饮，被官兵包围，即爬上屋顶，张开两伞，左右手抓着一跳而慢慢降下，不致一跌到底而受伤，安全着地而去。官兵冲入酒楼，已不见他踪影。远处路人遥见他左右手各持一伞凌空，还以为是他展翼而降，因此传扬起来，到处均说他是翼能飞的，声势更大。

新会县官悬赏 1000 两白银通缉李某。他即伪装大官，身着大红袍，头戴红缨帽，身怀利刃，先派部下分别到会城县衙外和近郊接应，再派三个部下乔装轿夫，各人亦身怀匕首，用三跑轿抬他直入县衙。门差见他是武官打扮，不敢过问，任他直入。李某即叫县差报入内衙，禀告县官出来见面。县官出来施礼毕，李某即问县官：“你是否悬赏白银 1000 两捉拿李某？”县官曰：

“然。”李某曰：“我已捉拿李某来此领赏，你速交赏钱 1000 两来。”县官曰：“要先交了贼才能领赏。”李某曰：“我就是李某。”即在身上拔出匕首指住县官。县官已被他拖住，惊惶失措。衙差欲与之战。李某喝之曰：“谁先动手，我立即杀了县官。”县官怕动手即被刺杀，急叫衙差勿动手，去打开银库交出赏钱 1000 两给李某。李某接了赏钱后，一手拿着匕首，一手拖住县官，要县官陪他行，并警告县官曰：“如出声即刺杀你，不出声则保你无事，送我回去！”县官受威胁而被他拖至城郊。李某即警告县官曰：“如下次再悬赏，必杀你！”即放他回衙。此时，早已埋伏在郊外接应的部下即护送李某回去。

在村中，李某怕被人认识他的庐山真面目，出街必以手掩面而行。他大有“义气”，从来不劫夺乡亲一针一线，在外面打劫听到讲隆都话的也不劫夺；在海上打劫渡船，每次均指示部下埋堂（靠岸）时即高呼“隆都契弟走埋（集为）一堆。”隆都人听惯此语，深知是李某不劫夺乡亲

的口号，即集为一堆。会讲隆都话的，即使身有万两黄金也不劫夺；不会讲隆都话的，则被推开，有钱的在劫难逃。

金斗湾是他的保护范围，每个围馆均需聘一名大岚人做馆趸，连我余氏杂姓联表伯父也沾恩在此做馆趸干了一生。各围馆如已去澳门平馆交了行水者，则属他保护范围，部队经过，虽不劫夺，但也入围馆，剉猪剉鸡鸭煮饭。此时馆趸则出来接见。部下见有大岚人在做馆趸，则转移去别间，虽剉净鸡鸭亦不取而去。因从大婆山至卓旗山一带均是大松林，李某以此作为掩护，打劫回来后，虽经常被人控诉，但官兵来剿均不获，乡民则纷纷逃出村外田园以避官兵。官兵恼羞成怒，就把地堡公（即乡村长）拘捕了，说是该村窝藏之贼匪，以向上级交差，然后再由乡中有名望之士去保释他回乡。后来，大岚李礼嘉中了武秀才，又捐班为将军头衔，烜赫一时。清政府则威胁礼嘉，要他交出李某。礼嘉被威胁，也嫌李某连累家乡，常引官兵来剿，待李某回乡则通知

清政府派兵来包围他的家。一次，李某在大岚寨仔园，清兵突然来到。李某逃避不及，知无可脱身，遂服雉鸡血以自杀（以前各匪首均常带有雉鸡血在身以防不测，危急时则舔之以自杀）。李某自杀后，清兵用咸鱼箩将他的尸体抬返石岐衙门。副匪首服毒不及，被捕去衙门斩首。李某遗下怀孕妾待，后改嫁，不知下落。李某死后，李胜基继任匪首。

**李胜基**者，大岚人，接领李某之部下，亦到处打家劫舍，勒收行水。石岐巨富刘其功，整个板尾沙将近百顷田，均是他自己一人之产业，是县内之首富。他有个外甥是大岚人，常在他家出入。李胜基收买他的外甥为内应，把他家洗劫一空，还强奸他的孙女。事后，他的孙女持被强奸后有血迹的底裤向他哭诉说：“阿公，你持这许多银做什么？”刘被洗劫，已心怀愤恨，见孙女又被强奸，便恼羞成怒，遂要求清政府派兵来大岚剿匪。匪部被剿，先逃避到杨梅园，及后官兵追到，又退上卓旗山，以大松林作掩护。强奸刘

其功孙女之匪被打伤，不能随队爬上山，即置于杨梅园之旧棺材穴，亦被官兵搜出，解上石岐衙门斩首。李胜基亦被杀。以前贼例劫财不劫色，认为劫色对匪帮从来是不利市的，凡破例者，自己匪帮亦必杀之。

善恶到头终有报，只争来早与来迟。

千秋遗恨余青冢，秋雨寒云草木悲。

小榄有霹雳堂和五龙堂两大匪帮，雄据三九区一带，专向沙田和渡船勒收行水，如抗交则必被打劫。

石岐去广州有两只花尾拖渡，一只“悦来”，一只“同兴”。袁带领导之五龙堂向广州渡船勒收行水，同兴渡因后台势大，则不敢收。为此，悦来渡抗交，匪部使用“明修栈道，暗渡陈仓”之计，大肆造谣，要专打同兴渡，并在小榄鹦哥咀竖个木牌，写明专打同兴，每天同兴经过，例向其扫几轮枪，以虚张声势，使旅客均不敢搭同

兴，纷纷搭悦来。

谢老虎者，名云龙，外省人，小时行乞来到小榄，在悦来渡行乞时，伙房工友见他精乖伶俐，招他帮手洗碗筷、打扫卫生和代卖客餐。五龙堂收买他为内应以打劫该船，叫他携带菜刀，在船去到指定地点时则斩断拖缆，使拖船与汽船失去联结，不能行动，然后跳水游上岸。匪部即由海面两边用小艇攻入船以抢劫和拉羊羖。因拟搭同兴渡之旅客怕打劫而均集中到悦来渡，故匪部此次打劫收获更多。此后，广州船已吸取教训，提高警惕，先用丈余长的铁链来系船头，再接驳缆绳，以免再被斩断。但“道高一尺，魔高一丈”，匪部再次打劫，改为先置水雷于鹦哥咀海底，等待广州船经过即爆炸了汽船，使花尾渡失了动力不能行动，匪部即由海面两边棹小艇攻入。当时的旧式水雷，须用人牵线才能爆炸。此日之牵线者因失误错过时间，汽船已过才牵线爆炸，把花尾渡炸得人没船沉，货物亦随船而沉到海底。匪抢不到货物，只在海面执获些能游水的

旅客回来做羊羖以索赎金。

尸浮水面长遗憾，骨葬深波恨未平。

此后屈原增雅客，怕闻月夜泣鹃声。

土匪例规都是“盗亦有道”，劫船最大限度只能拉羊羖以收赎金，除非不赎者，或有特殊情况才可杀人，无故不能随便伤害人命。现在由于牵线者失误，以致枉死大批旅客，匪部亦把此人枪杀。同兴渡从来未被打劫，皆因有林友度做后台撑腰，将写着“大成围”三个字的大灯笼挂在船头便风平浪静，无匪敢近。

林友度者，安堂林宝善堂子孙，大家庭人也。其父林仲仪迁到石岐南门亭子下居住。他是林仲仪的妾侍所生，与广州河南著匪李福林（军官）非常老友，是同帮人。他凭借李福林之庇荫，声势颇大，中山各帮派匪首均要靠他做后台。他与县级省级长官关系非常密切，对官对匪均面面俱圆。他在小榄崩涌口耕大成围和六胜

围，在亭子下已建高楼大厦，但全家都迁去大成围隐逸，可能是怕树大招风，在城市住易被拘捕，在沙面住则可安居，生三子。长子威厘，未滿十岁，林友度则教他吹鸦片。林友度从来只做后台，不出面为匪首，专供给枪枝与各帮派去抢劫，打劫所得，自己则分回一份，当时人皆呼之为“贼佬父亲”。有一土匪去投靠霹雳堂，匪首问之曰：“你识林友度否？”匪曰：“不识。”匪首曰：“林友度你都不识，何能为匪？”不招入伍。不识林友度则做贼也不能入伍，可见其势力之大。东乡一匪首细佬哥与五龙堂为争夺小榄沙之地盘，长期械斗。在林友度给母亲祝寿之日，双方匪首均获邀赴宴，去到大成围见面却非常“友好”，携手畅谈，若无其事；双方带去之亲信部下，亦互相赌博，“感情甚笃”。宴罢回家，双方则再行械斗，可见林友度面子之大。

水火难容聚寿堂，犹能欢喜笑声狂。  
只缘赏面酬“知己”，抛却冤仇共举觞。